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至全体监事,本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5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 3 人,实际参会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全俊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现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全俊、韩晓丽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3)。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相关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01、提名全俊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1.02、提名韩晓丽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三、备查文件

1、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6月5日